

洛 阳 市 教 育 局

洛阳市教育局 关于评选洛阳市中小学师德标兵的 通 知

各县区教体局，市直各学校（含民办学校），局属各二级机构：

2022 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全市中小学（含职业学校、幼儿园、特殊教育学校，下同）广大教师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在抗击疫情过程中勇担重任，在工作中努力做党和人民满意的“四有”好老师，为我市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，涌现出了一批爱岗敬业、关爱学生、教书育人、无私奉献的师德典型。为大力弘扬全市中小学优秀教师的师德风范和先进事迹，促进全市中小学师德建设再上新台阶，市教育局决定开展师德标兵评选活动。现将 2022 年评选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（一）全市中小学（含民办学校）、幼儿园、职业学校、特殊教育学校在岗教师。

（二）全市基础教育师德工作人员及教研和教学管理人员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立德树人，为人师表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忠

诚人民教育事业，自觉履行教书育人或管理育人的神圣职责。遵纪守法，遵守《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《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以及各项规章制度。

（二）依法执教，敬业爱岗。严谨治学，廉洁从教，认真教研，服从管理，自觉抵制各种诱惑；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长期工作在教育教学和教育科研第一线，任劳任怨，无私奉献，师德事迹突出感人，在单位有一定的影响，尤其在疫情中勇于“逆行”，积极抗疫、参与线上教学，取得可喜成绩。工作年限需满 4 年（特岗教师除外）。

（三）呵护生命，启智求真。关心教师 and 学生的全面成长，尊重教师和学生的人格，重视教师的专业成长和学生德育工作；坚持面向全体学生，对学生循循善诱，精心辅导，后进生转化工作成绩显著；关心帮助困难学生，耐心解决弱势学生的各种困难，深受学生的尊敬和爱戴。

（四）创新进取，终身学习。潜心钻研业务，勇于探索创新，不断提高专业素养和教育教学水平；积极推行素质教育，教育教学或教研成绩显著；能坚持学习，拓宽知识视野，不断更新知识结构。

（五）注重师德修养，身体力行。积极主动宣传、践行师德精神，积极参加师德主题教育活动。

（六）近 3 年师德考核均为优秀。近 3 年违反《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《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

规定》和违纪受过处分者，不得申报。

三、表彰名额

（一）各县区按分配名额（见附件 2）等额上报。

（二）市直学校按下列要求等额上报：教职工 79 人以下的 1 人，教职工 80—159 人的 2 人；教职工 160—239 人的 3 人，教职工 240 人以上的 4 人。市区民办中学 12 人（由市教育局民办促进中心评选推荐）。

（三）2022 年被评为洛阳最美教师和最美教师提名奖的，可直接定为师德标兵。

四、上报材料

（一）县区上报材料

1. 县区推荐工作报告（包括工作程序、组织方法、推荐结果、公示情况）。
2. 推荐人员近 3 年师德考核表。
3. 洛阳市中小学师德标兵推荐对象一览表（见附件 2）。
4. 洛阳市中小学师德标兵登记表（见附件 3）。

（二）市直学校及市区民办中学上报材料

1. 单位推荐工作报告（包括工作程序、组织方法、评选结果、公示情况）。
2. 被推荐人的先进事迹材料（A4 纸打印，一式一份 2000 字左右）。
3. 洛阳市中小学师德标兵登记表。

4. 被推荐人 2018 年 9 月以来获奖证书（复印件 1 份）。

5. 推荐人员近 3 年师德考核表。

五、评选办法和要求

（一）坚持评选标准，注重实际业绩。各单位要认真做好资格审查和遴选推荐工作，真正把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，坚守岗位，勇敢“逆行”，积极参与线上教学的教师和师德高尚、事迹突出感人的先进个人推荐上来。

（二）坚持面向基层、面向一线。各单位要严格控制教学管理人员参评数量，并向抗击疫情过程中表现突出的教师和农村学校一线教师倾斜，县原则上推荐乡镇及以下学校教师数不低于推荐总人数的 60%，抗击疫情表现突出的教师、特岗教师应占一定比例。

（三）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。拟推荐对象由所在单位民主推荐，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。拟推荐对象要在本单位或本地区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。

（四）严肃评选纪律，加强监督检查。要建立评选工作责任制，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。对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对象，经查实后取消评选资格或撤销奖励。

（五）按时报送材料，确保工作进度。为了确保评选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各单位按通知要求，整理好相关材料，由单位主要负责人和纪检负责人签字确认，并加盖单位公章后，按时上报。材料报送时间划分：7 月 12 日市直学校，7 月 13 日各县教

体局，7月14日各区教体局，各单位按规定时间上报市教育局教师教育科(推荐对象一览表发送至邮箱:lyjyj206@126.com)，过期不候。联系人：刘军旗，联系电话：63256109。

- 附件：1. 洛阳市中小学师德标兵推荐人员名额分配表
2. 洛阳市中小学师德标兵推荐对象一览表
3. 洛阳市中小学师德标兵登记表

2022年6月21日

附件 1

洛阳市中小学师德标兵推荐人员名额分配表

单 位	推荐名额	单 位	推荐名额
新 安 县	23	瀍 河 区	6
伊 川 县	32	老 城 区	5
汝 阳 县	24	西 工 区	8
宜 阳 县	29	涧 西 区	21
洛 宁 县	20	伊 滨 区	8
嵩 县	25	洛 龙 区	19
栾 川 县	17	偃 师 区	26
孟 津 区	27		

附件 2

洛阳市中小学师德标兵推荐对象一览表

推荐单位: _____ (盖章) 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

序号	姓 名	工作单位	性别	民族	出生 年月	政治 面貌	学历	专业技 术职务	现任行 政职务	教龄	是否特岗 教师

附件 3

洛阳市中小学师德标兵登记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
政治面貌		参加工作时间		从事教育 工作年限	
所教学段学科		专业技术职务		行政职务	
近三年年度师德考核情况					
工作单位					
主 要 简 历					
获 奖 情 况					
主 要 事 迹					

主 要 事 迹	
所 在 单 位 推 荐 意见	盖 章 年 月 日
县 (区) 教 育 行 政 部 门 意 见	盖 章 年 月 日
市 教 育 行 政 部 门 意 见	盖 章 年 月 日